

证券代码：400133

证券简称：R 丹邦 1

主办券商：金圆统一证券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5日上午11:00时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5日11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00133	R 丹邦 1	2024 年 7 月 2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北一路 18 号丹邦科技大楼 3 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2)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3)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情况,总结公司及董事会 2023 年年度经营情况,对公司及董事会 2024 年年度工作进行规划和展望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,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 2023 年经营成果,公司编写了《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,以反映公司 2023 年全面财务状况。

(五) 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4)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由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年度工作情况,对监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进行规划和展望。

(七) 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公司财务部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本次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更符合相关规定，执行会计差错更正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同意本次会计差错变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议案序号为(三)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- 3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单位公章)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，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。
- 4、股东可以信函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 年 7 月 5 日上午 9：30-10：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会议入口签到处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0755-26981518

(二) 会议费用：： 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、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4日